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  
厂一期工程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完成时间：二〇二一年九月



# 目 录

<b>1 概述</b> .....	<b>1</b>
<b>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b> .....	<b>3</b>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b>3 公示稿公示情况</b> .....	<b>6</b>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b>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b> .....	<b>13</b>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3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3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3
<b>5 其他</b> .....	<b>14</b>
<b>6 诚信承诺</b> .....	<b>14</b>
<b>7、其他说明</b> .....	<b>15</b>
<b>8 附件</b> .....	<b>16</b>

# 1 概述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民乐生态工业园，纬三路和经六路十字南侧空地，项目总占地面积 21472m<sup>2</sup>，新建工业污水处理厂 1 座，设计近期污水处理规模 3000m<sup>3</sup>/d；远期规模 20000m<sup>3</sup>/d。本次环评评价内容为近期 3000<sup>3</sup>/d 的污水处理规模。

污水采用“预处理（格栅+沉砂+调节池+水解酸化池）+二级生化处理（高效生物脱氮工艺）+三级深度处理（多效非均相催化氧化法+反硝化及硝化工艺+混合反应沉淀+多介质过滤）工艺，消毒采用“次氯酸钠消毒”工艺。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排放标准，出水在绿化季节用于园区绿化、园区道路的洒水及园区内企业回用，非灌溉季节排入项目拟建回用水池暂存。拟建项目总投资为 8716.15 万元，二次环保投资 154.5 万元。

拟建项目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0 年 1 月 1 日），污水处理厂工程部分符合第一类“鼓励类”第四十三项“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第十五条“‘三废’综合利用及治理工程”之规定，可见，拟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时，拟建项目选址符合民乐生态工业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

本项目在环评期间，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 4 号令）的相关要求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整个公众参与工作贯穿于环评工作的全过程，主要分为三个阶段。

## （1）第一阶段

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委托环评工作任务后，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在张掖人网网站上发布了第一次网上公示（公示链接：<https://www.zhangyeren.cn/pc/html/informationDetails.html?id=13&appId=2>）。第一次公示内容及过程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 （2）第二阶段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稿）》（以下简称“公示稿”）编制完成后，将征求意见稿信息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及现场张贴公告等三种方式进行信息公开告

知了征求意见的内容，本次征求意见的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进行了第二次网上公示（公示链接：

<https://www.zhangyeren.cn/pc/html/informationDetails.html?id=14&appId=2>）；征求意见内容、过程及途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 （3）第三阶段

对收集的公众意见进行整理、汇总，形成了《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委托环评工作任务后，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在张掖人网网站上发布了第一次网上公示（公示链接：<https://www.zhangyeren.cn/pc/html/informationDetails.html?id=13&appId=2>）。公示信息中介绍了建设项目的有关内容，其中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五部分内容。

项目委托环评任务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已经实施，公众参与过程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开展，公示的主要内容和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 2.2 公开方式

本次网络公示选择的张掖人网网站

(<https://www.zhangyeren.cn/pc/html/home.html?appId=2>)，为张掖市向全省的公示平台，具有一定的代表性。项目建设地位于甘肃省张掖市境内，因此本次网络公示载体选择符合公参参与的要求。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1。



图 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示发布以后，未收到相关咨询问题。

### 3 公示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稿）》（以下简称“公示稿”）编制完成后，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将征求意见稿信息在网站、报纸上进行了公示，并同时在项目所在地张贴公众参与公告，告知了征求意见的内容。

主要公示内容包括：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其中公众意见提出的起止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6 日~8 月 27 日，共 10 个工作日。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和第十一条的规定“第十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

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本次征求意见的内容包括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的所有内容，征求意见的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公开方式严格采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网络平台、报纸及现场张贴公告等三种方式。网络平台和现场公告均持续公开 10 工作日，报纸公开在征求意见的时段内，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和 8 月 31 日刊登了两次公示信息。

因此，本次征求意见程序与内容、公开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本项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以后，2021 年 8 月 16 日在张掖人网网站发布了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公示链接：<https://www.zhangyeren.cn/pc/html/informationDetails.html?id=14&appId=2>），同时附有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的下载链接，以便公众查阅并提出意见，征求意见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文明从我做起 我与文明同行

张掖人网  
—ZHANGYEREN.CN—

帖子

请输入搜索内容



首页 信息广告 同城资讯 口碑商户 黄页114 同城活动 同城交友 优惠券

首页 > 同城资讯 > 公示公告 > 正文

##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

发布时间：08月16日 类别：公示公告 作者：民乐园区管委会 阅读：1240

**[摘要]**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予以公告。

###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予以公告。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民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投资约为8716.75万元，建设地点位于张掖市民乐生态工业园区装备制造、建材及轻工业产业园区，具体位于化工园区经十二路和纬三路交叉口的西北角。新建工业污水处理厂1座，设计近期规模3000m<sup>3</sup>/d；远期规模20000m<sup>3</sup>/d。本次评价内容为近期3000<sup>3</sup>/d的污水处理规模及污水收集管网工程等附属设施。本项目主要服务于化工产业园区、物流园区及园区东侧的装备制造、建材及轻工业产业园区。

#### 二、公众参与方式、途径、范围、起止时间

1、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和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直接向建设单位、评价机构反映或采用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也可填写项目网络公示链接：附件1中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发送给建设单位、环评单位。

2、范围：主要征求但不限于与项目相关的公众（周围居民、当地政府部门、专家学者等）

3、公示期限：自公示之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 三、建设单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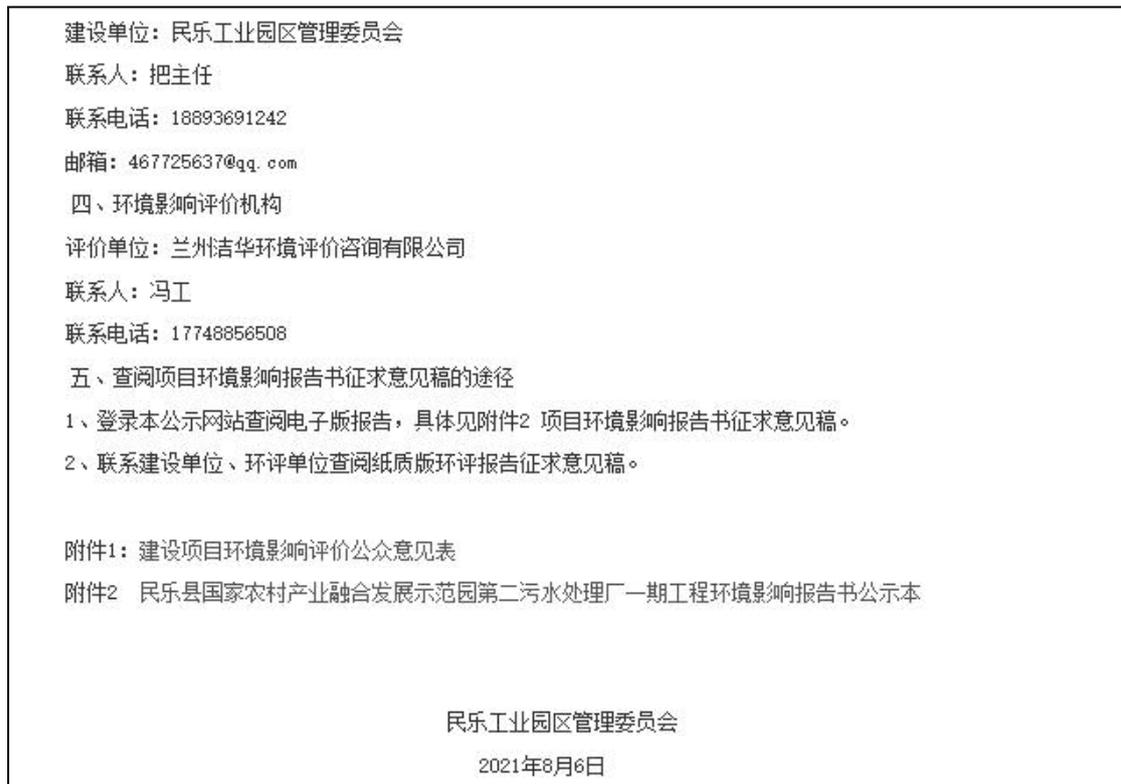


图 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本项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以后，2020年8月30日和8月31日在《中华工商时报》刊登了报纸公示。《中华工商时报》，是中国唯一国内外公开发行、直接面向全国厂长经理、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政府经济主管部门的国家级大型经济类日报，覆盖全国企业界和经济界，是对中国经济生活极具渗透力和影响力的权威新闻媒体。因此，报纸公示载体选择符合要求。报纸公示截图见图3、图4。



聚焦工商聯  
關注全聯通

# 工商聯周刊

## ACFIC Weekly

2021年8月30日 星期一 第325期

主編：傅蔚華 責任編輯：倪碩 校對：李文國 電話：



市丰南区推进农村人  
村闲置破旧房屋，清  
行政村建设乡村小游

五、公众意见提出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期间，对项目建设有异议、疑问或建议的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联系提出意见或建议。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如下：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1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120181024_665329.html)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5RQqTDEfNSFN3LjE4Fw7ng> 提取码：mk6t  
六、公示时间  
公示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  
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予以公告。  
一、公众参与方式、途径、范围、起止时间  
1. 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和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直接向建设单位、评价机构反映或采用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也可填写网络第一次公示：<http://www.zhangyeren.cn/pe/html/home.html?appid=2>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发送给建设单位、环评单位。  
2. 范围：主要征求但不限于与项目相关的公众（周围居民、当地政府部门、专家学者等）  
3. 公示期限：自公示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二、建设单位情况  
建设单位：民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把主任 联系电话：18893691242 邮箱：467725637@qq.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评价单位：兰州清华环境影响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冯工 联系电话：17748856508  
四、查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途径  
纸质版：联系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查阅纸质版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www.zhangyeren.cn/pe/html/home.html?appid=2>

## 深化“百企帮

鼓励引导民营  
社会力量投身乡村  
省政府“万企联  
略，推动民营工  
“上山下乡”。

一是广泛宣传  
主动投身乡村振  
周海江等民营企  
村共走振兴路”  
汇通达、维维集团  
集中签约。

图3 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  
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予以公告。

一、公众参与方式、途径、范围、起止时间

1、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和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直接向建设单位、评价机构反映或采用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也可填写网络第一次公示:<https://www.zhangyeren.cn/pc/html/home.html?appld=2>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发送给建设单位、环评单位。

2、范围:主要征求但不限于与项目相关的公众(周围居民、当地政府部门、专家学者等)

3、公示期限:自公示之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二、建设单位情况

建设单位:民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把主任 联系电话:18893691242邮箱:467725637@qq.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评价单位: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冯工联系电话:17748856508

四、查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途径

纸质版:联系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查阅纸质版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www.zhangyeren.cn/pc/html/home.html?appld=2>

图 4 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纸质版存放在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办公地址:张掖市民乐县生态工业园区化工产业园,在公示期间有专人负责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查阅工作,为需要查阅的公众提供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并负责对公众提出意见进行收集和解释。

在公示期间,无公众查阅纸质版报告征求意见稿。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并未有人提出相关环保方面的意见或建议。电话、信件、传真等渠道均未收到公众反馈环评相关意见。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征求意见期间，电话、信件、传真等渠道均未收到公众反馈环评相关意见。

###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过程中未收到公众反馈环评相关意见

###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过程中无未采纳的公众意见。

## 5 其他

本说明存放于本项目的前期档案中，随时备查。

##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9月13日



## 7、其他说明

我司 2021 年 7 月已确定环评编制单位，并按照《办法》要求在确定环评单位后、初稿形成时先后进行了两次公众参与公示。公示期间使用项目名称为“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2021 年 1 月 8 日，我司在张掖市民乐生态园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项目建设内容与公示内容基本一致，备案项目名称为“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

承诺单位：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 年 9 月 13 日



## 8 附件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附件 2 公众意见表格式

附件 3 第一次网站公示内容

附件 4 第二次网站公示、报纸公示及现场公告内容

## 附件 1:

### 委 托 书

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要求,现委托贵公司对我单位“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接此委托书后尽快开展工作为盼!

  
张掖化清水务有限公司  
2021年7月9日

## 附件 2: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项目名称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省 xx市 xx县(区、市) xx乡(镇、街道) xx村(居委会) xx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省 xx市 xx县(区、市) xx乡(镇、街道) xx路 xx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 附件 3:

###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公示内容

#### 一、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民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8716.75 万元，建设地点位于张掖市民乐生态工业园区装备制造、建材及轻工业产业园区，具体位于化工园区经十二路和纬三路交叉口的西北角。新建工业污水处理厂 1 座，设计近期规模 3000m<sup>3</sup>/d；远期规模 20000m<sup>3</sup>/d。本次评价内容为近期 3000<sup>3</sup>/d 的污水处理规模及污水收集管网工程等附属设施。本项目主要服务于化工产业园区、物流园区及园区东侧的装备制造、建材及轻工业产业园区。

####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民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联系人:把主任，联系电话:18893691242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地址：

#### 五、提交项目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可发送电子邮件至 467725637@qq.com 或将公众意见表以书信方式邮寄至民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进行意见反馈。

民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7 月 19 日

附件 1: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公众意见调查表

## 附件 4:

#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

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予以公告。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民乐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建设单位：民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8716.75 万元，建设地点位于张掖市民乐生态工业园区装备制造、建材及轻工业产业园区，具体位于化工园区经十二路和纬三路交叉口的西北角。新建工业污水处理厂 1 座，设计近期规模 3000m<sup>3</sup>/d；远期规模 20000m<sup>3</sup>/d。本次评价内容为近期 3000<sup>3</sup>/d 的污水处理规模及污水收集管网工程等附属设施。本项目主要服务于化工产业园区、物流园区及园区东侧的装备制造、建材及轻工业产业园区。

### 二、公众参与方式、途径、范围、起止时间

1、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和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直接向建设单位、评价机构反映或采用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也可填写项目网络公示链接：附件 1 中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发送给建设单位、环评单位。

2、范围：主要征求但不限于与项目相关的公众（周围居民、当地政府部门、专家学者等）

3、公示期限：自公示之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 三、建设单位情况

建设单位：民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把主任

联系电话：18893691242

邮箱：467725637@qq.com

#### 四、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评价单位：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冯工

联系电话：17748856508

#### 五、查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途径

1、登录本公示网站查阅电子版报告，具体见附件 2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2、联系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查阅纸质版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

民乐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8 月 16 日